

#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背景

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是国家体育总局、中华全国体育总会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精神，推动健康中国、体育强国建设，根据《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有关要求于2024年创新举办的一项便于群众就近参加的全国性系列赛事活动。

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定于2024年举办。届时，海南代表团将前往参赛，与来自全国各地的优秀运动员同场竞技，展示海南运动体育赛事风采。依据通知，本次大会7个赛区，广东、广西、海南三省组成华南赛区，由广东作为赛区牵头省份。我省拟参加五个项目的华南区比赛并根据比赛结果参加总决赛（足球、篮球、气排球、太极拳、健身气功）。健身气功为我省组织承办华南区比赛。

##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 A包：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海南参赛篮球项目参赛人员选拔与集训

- （一）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4.02万
- （二）参赛地点：待定
- （三）参赛时间：2024年7月-9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四）比赛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待定）

#### \*（五）比赛项目

五人制篮球男子组4队，预计48人参赛；三人制篮球男子组8队，32人参赛；五人制篮球女子组直接抽调集训选拔；三人制篮球女子组4队，16人参赛。

五人制篮球男子组：年龄45—60岁，每队运动员报名人数10-12人（不允许低于10人），共招募8支参赛队伍。

三人制篮球男子组：年龄25—45岁，每队运动员报名人数4人，共招募12支参赛

队伍。

五人制篮球女子组：年龄 45—60 岁，直接抽调集训选拔。

三人制篮球女子组：年龄 25—45 岁，每队运动员报名人数 4 人，共招募 4 支参赛队伍。

#### \*（六）运动员资格

##### 参赛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以第二代身份证为准）。

（2）运动员代表本人户籍所在地、长期居住地或本人就职单位（落户，就职 1 年以上，从 2024 年 3 月 1 日前计算）参赛。长期居住地以本人居住证或社保缴纳记录（满 1 年，从 2024 年 3 月 1 日前计算）为依据，就职行业以劳动合同、收入及纳税证明、社保证明等（满 1 年，从 2024 年 3 月 1 日前计算）为依据。

（3）专业运动员（含退役专业运动员）不能参加比赛。即参加一级以上（不含一级）等级赛事的运动员不能参赛，包括参加过可评运动健将和国际运动健将等级的赛事，如国际赛事（奥运会、大运会、亚运会、世界杯、亚锦赛等）、CBA、NBL、WCBA 联赛、超三联赛以及全运会成年组比赛等。具体名单从中国篮协大数据平台查询。

（4）所有运动员须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包含心电图）。

##### 年龄规定

（1）五人制篮球男子组：45 岁-60 岁，197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1964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2）五人制篮球女子组：45 岁-60 岁，197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1964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3）三人制篮球男子组：25 岁-45 岁，199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197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4）三人制篮球女子组：25 岁-45 岁，199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1979 年 1 月 1 日

以后出生。

\*（七）竞赛办法

（1）比赛采用相关运动项目管理中心、全国或者国际体育组织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与裁判法，具体比赛规则、竞赛办法、着装要求等以各项目补充通知为准。

（2）按照竞赛规程规定的录取标准确定参赛队伍，参赛队伍不足录取名额的，按照实际参赛队伍数量录取。

（3）比赛所有项目需排出单项名次，不得并列。

（八）仲裁、裁判员

（1）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组委会统一选派；

（2）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九）赛事服务要求

（1）负责选拔赛中工作人员、志愿者及裁判用餐；

（2）负责工作人员交通用车；

（3）赛事活动需要的物料：

①裁判员、工作人员服装；

②比赛所需器材（包括但不限于：篮球、租赁电子计时器、蜂鸣器、个人犯规次数牌、办公用品等）；

③氛围搭建（包括但不限于：音响租赁、背景板、户外道旗、横幅、公告栏、指示牌、物料运输、桌椅等）；

（4）负责集训运动员、教练员食宿；

（5）集训教练员及工作人员劳务费；

（6）运动员及教练员保险；

（7）选拔及集训的安全保障及应急预案；

\*（十）场地

篮球场地需不少于 3 片标准 5 人篮球场场地，不少于 2 片标准 3 人篮球场场地，具备选拔及集训所需的场所，保证选拔入集训的顺利开展。

（十一）商务要求

\*（1）服务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2）服务期限：2024 年 7 月-9 月（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有效发票，支付合同金额 50%预付款，本项目按合同要求执行结束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及相关验收证明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4）验收：采购人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规〔2023〕16 号）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及双方合同约定验收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尾款。

\*（5）报价：报价应为一切相关费用的包干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被否决，实际费用超出报价部分由成交投标人自行筹措解决。

## **B包：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海南参赛足球项目参赛人员选拔与集训**

(一)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7.7375万

(二) 参赛地点：待定

(三) 参赛时间：2024年7月-9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 比赛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待定）

### **\* (五) 比赛项目**

本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海南赛区）足球比赛设2个大项，4个小项，具体要求如下：

#### 1. 八人制项目

1.1. 八人制足球男子组（18-44岁）

1.2. 八人制足球男子老将组（45-60岁）

#### 2. 五人制项目

2.1. 五人制足球男子组（18-60岁）

2.2. 五人制足球女子组（18-60岁）

### **\* (六) 运动员资格**

1. 所有报名运动员参赛资格应符合《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总决赛竞赛规程》要求。运动员代表本人户籍所在地、长期居住地、本人就职单位（就职1年以上，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或学籍所在地（以参赛时学籍为准）参赛。长期居住地以本人房产证、居住证或社保缴纳记录（满1年，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为依据，就职单位以劳动合同、收入及纳税证明、社保证明等（满1年，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为依据。

2. 专业运动员（包括退役运动员）不允许报名参加全国全民健身大赛足球项目（老将组除外）。专业运动员（包括退役运动员）是指曾报名参加中国足球协会超级联赛、中国足球协会甲级联赛、中国足球协会乙级联赛、中国足球协会女子超级联赛、中国足球协会女子甲级联赛、中国足球协会五人制足球超级联赛的运动员。

3. 八人制足球男子组报名运动员应为 1980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间出生；  
八人制足球男子老将组报名运动员应为 1964 年 1 月 1 日至 1979 年 12 月 31 日间出生；

4. 五人制足球男子组报名运动员应为 196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间出生；  
五人制足球女子组报名运动员应为 196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间出生；

5. 组委会将依据本规程规定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审定，各参赛单位可通过自查、互查和举报等形式，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审核与监督。凡举报其他单位运动员代表资格的，需实名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明。

6. 罚则：运动员在参赛资格上经查证违反规定、弄虚作假的，取消全队参赛资格和比赛成绩，已完成的比赛结果不再改变，其被取消的名次依次递补。并取消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根据国家体育总局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条例及相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和单位进行处罚；

7. 一名运动员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代表一支队伍参赛。

#### \*（七）竞赛办法

根据参赛球队数分别采用小组单循环赛+淘汰赛、单循环积分赛或两回合淘汰赛。  
原则上各组别应至少有 2 支球队参加。根据队伍数不同，比赛赛制如下：

2 支队伍：两回合淘汰赛

3-5 支队伍：单循环积分赛

6 支队伍及以上：小组单循环赛+淘汰赛

#### \*（八）比赛规则及相关规定

##### 1. 比赛规则

八人制参照国际足球理事会最新发布的《足球竞赛规则》。五人制参照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五人制足球竞赛规则》。

##### 2. 纪律准则

执行最新修订的《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

## （九）仲裁、裁判员

1.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组委会统一选派；
2. 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 \*（十）赛事服务要求

- （1）负责选拔赛中工作人员、志愿者及裁判用餐；
- （2）负责工作人员交通用车；
- （3）赛事活动需要的物料：
  - ①裁判员、工作人员服装；
  - ②比赛所需器材（包括但不限于：足球、租赁电子计时器、蜂鸣器、个人犯规次数牌、办公用品等）；
  - ③氛围搭建（包括但不限于：音响租赁、背景板、户外道旗、横幅、公告栏、指示牌、物料运输、桌椅等）；
- （4）负责集训运动员、教练员食宿；
- （5）集训教练员及工作人员劳务费；
- （6）运动员及教练员保险；
- （7）选拔及集训的安全保障及应急预案；

### \*（十一）场地

足球场地需不少于2片标准5人足球场场地，不少于2片标准7人足球场场地，具备选拔及集训所需的场所，保证选拔入集训的顺利开展。

## （十二）商务要求

- （1）服务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2）服务期限：2024年7月-9月（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有效发票，支付合同金额50%预付款，本项目按合同要求执行结束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及相关验收证明材料，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4）验收：采购人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规〔2023〕16 号）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及双方合同约定验收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尾款。

\*（5）报价：报价应为一切相关费用的包干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被否决，实际费用超出报价部分由成交投标人自行筹措解决。



## C包：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海南参赛气排球项目参赛人员选拔与集训

(一)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4.24万

(二) 参赛地点：待定

(三) 参赛时间：2024年7月-9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 比赛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待定）

### \* (五) 比赛项目

比赛设男子A组（年龄30—44岁）、女子A组（年龄30—44岁）、男子B组（年龄45—59岁）、女子B组（年龄45—59岁），共四个组别。

### \* (六) 参赛办法

1. 可邀请各市（县）旅文局均可组队报名参赛。每个单位每个组别限报一支队伍。
2. 每队可报运动员12人，教练员1人，领队1人（运动员可以兼领队、教练员）。

### \* (七) 运动员资格

#### 1. 健康和年龄规定

- (1) 必须是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 参赛运动员（队）应符合《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总决赛竞赛规程》的规定。
- (3) 年龄以到2024年上限年龄的所在年份的1月1日起至下限年龄所在年份的12月31日（比如18-60岁，指196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出生日期以身份证件为准。

#### 2. 运动员身份

- (1) 运动员必须符合代表海南运动员参赛条件：运动员代表本人户籍所在地、长期居住地、本人就职单位（就职1年以上，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或学籍所在地（以参赛时学籍为准）参赛。长期居住地以本人房产证、居住证或社保缴纳记录（满1年，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为依据，就职单位以劳动合同、收入及纳税证明、社保证明等（满1年，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为依据。

(2) 一名运动员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代表一支队伍参赛。

\* (八) 赛事服务要求

(1) 负责选拔赛中工作人员、志愿者及裁判用餐；

(2) 负责工作人员交通用车；

(3) 赛事活动需要的物料：

①裁判员、工作人员服装；

②比赛所需器材（包括但不限于：排球、租赁电子计时器、蜂鸣器、个人犯规次数牌、办公用品等）；

③氛围搭建（包括但不限于：音响租赁、背景板、户外道旗、横幅、公告栏、指示牌、物料运输、桌椅等）；

(4) 负责集训运动员、教练员食宿；

(5) 集训教练员及工作人员劳务费；

(6) 运动员及教练员保险；

(7) 选拔及集训的安全保障及应急预案；

\* (九) 场地

气排球场地不少于 4 片标准气排球场地，具备选拔及集训所需的场所，保证选拔及集训的顺利开展。

(十) 商务要求

\* (1) 服务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 (2) 服务期限：2024 年 7 月-9 月（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有效发票，支付合同金额 50%预付款，本项目按合同要求执行结束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及相关验收证明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 (4) 验收：采购人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规〔2023〕16 号）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及双方合同约定验收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

予以支付尾款。

\*（5）报价：报价应为一切相关费用的包干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被否决，实际费用超出报价部分由成交投标人自行筹措解决。

## D包：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海南参赛太极拳项目参赛人员选拔与集训

(一)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1.25万

(二) 参赛地点：待定

(三) 参赛时间：2024年7月-9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 比赛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待定）

### \* (五) 组队人数及参赛项目

依据集训、选拔综合评定，按照《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规程》要求，选拔出25人组成海南省代表队（领队1，副领队1人，教练1人，运动员：22人），参加二十四式简化太极拳、四十二式太极拳、三十二式太极剑比赛。

### \* (六) 运动员资格及教练员基本条件

#### 1. 运动员资格

(1) 健康和年龄规定经县级以上医院体检身体健康。年龄以到2024年上限年龄的所在年份的1月1日起至下限年龄所在年份的12月31日（比如18-60岁，指196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出生日期以身份证件为准。

(2) 运动员身份运动员代表本人户籍所在地、长期居住地、本人就职单位（就职1年以上，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或学籍所在地（以参赛时学籍为准）参赛。长期居住地以本人房产证、居住证或社保缴纳记录（满1年，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为依据，就职单位以劳动合同、收入及纳税证明、社保证明等（满1年，从2024年3月1日前计算）为依据。

(3) 年龄18—70岁（195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期间出生）

(4) 具有较高的竞技水平，在海南省选拔赛获得第一名或近2年来在全国武术（太极拳）比赛中获得二等奖以上。

(5) 热爱太极拳运动，具有良好的体育精神和体育道德。

(6) 严格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要求与规定。

(7) 诚信守纪，自愿接受海南代表队的训练要求与管理。

## 2. 教练员

- (1) 由曾带队参加过全国武术太极拳比赛的教练员担任。
- (2) 具有奉献精神，具有强烈的责任感、荣誉感和事业心。
- (3) 严格自律，道德品质优良，严格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要求与规定。

### (七) 竞赛项目和组别

1. 二十四式简化太极拳：每队上场 12 人，运动员报名人数不超过 14 人。
2. 四十二式太极拳竞赛套路：每队上场 12 人，运动员报名人数不超过 14 人。
3. 三十二式太极剑竞赛套路：每队上场 9 人，运动员报名人数不超过 11 人。

### \* (八) 参加办法

1. 各市、县武术协会、老年体协、太极拳协会，各乡镇、社区、企业、学校、武术机构、太极拳辅导站等单位均可报名参赛。

2. 各队报领队 1 人，教练 1 人，运动员人数不超过 14 人，男女不限。上场男子运动员不少于三分之一；年龄 18—70 岁，上场 40 岁以下运动员不少于三分之一。

3. 一名运动员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代表一支队伍参赛。

4. 每名运动员最多报 2 个项目。

### \* (九) 竞赛办法

1. 采用中国武术协会最新审定的《传统武术套路竞赛 规则》和本次赛事的有关规定执行。

2. 比赛执行中国武术协会《武术竞赛纪律规定》。

3. 必须按照规定的动作顺序演练，不得增减和改变动作。

4. 各项比赛时间规定

太极拳项目 3-6 分钟；太极剑项目 3-5 分钟。

5. 比赛服装、器械自备，不做统一规定，但须符合项目特点及比赛规定。

### \* (十) 赛事服务要求

(1) 负责选拔赛中工作人员、志愿者及裁判用餐；

(2) 负责工作人员交通用车；

(3) 赛事活动需要的物料：

①裁判员、工作人员服装；

②比赛所需器材（包括但不限于：太极剑、租赁电子计时器、蜂鸣器、个人犯规次数牌、办公用品等）；

③氛围搭建（包括但不限于：音响租赁、背景板、户外道旗、横幅、公告栏、指示牌、物料运输、桌椅等）；

(4) 负责集训运动员、教练员食宿；

(5) 集训教练员及工作人员劳务费；

(6) 运动员及教练员保险；

(7) 选拔及集训的安全保障及应急预案；

#### \* (十一) 场地

需要不少于一块标准传统武术场地，具备选拔及集训所需的场所，保证选拔及集训的顺利开展。

#### (十二) 商务要求

(1) 服务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 (2) 服务期限：2024年7月-9月（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有效发票，支付合同金额50%预付款，本项目按合同要求执行结束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及相关验收证明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0%。

\* (4) 验收：采购人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规〔2023〕16号）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及双方合同约定验收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尾款。

\* (5) 报价：报价应为一切相关费用的包干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被否决，实际费用超出报价部分由成交投标人自行筹措解决。

## E包：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华南区健身气功赛事承办

(一)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6.8075万

(二) 参赛地点：待定

\* (三) 参赛时间：2024年7月-9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四) 竞赛项目

### 1. 项目设置

(1) 健身气功·八段锦集体项目

(2) 健身气功·大舞集体项目

(3) 团体项目

①健身气功·易筋经

②健身气功·五禽戏

③健身气功·六字诀

④健身气功·导引养生功十二法

⑤健身气功·十二段锦

### 2. 人数要求

(1) 健身气功·八段锦：每队上场6人，运动员报名人数不超过8人。

(2) 健身气功·大舞：每队上场6人，运动员报名人数不超过8人。

(3) 团体项目

①每队分别参加健身气功·易筋经、健身气功·五禽戏等5套功法，计团体总分。

②每队上场5人，分别参加健身气功·易筋经、健身气功·五禽戏、健身气功·六字诀、健身气功·导引养生功十二法、健身气功·十二段锦项目，计团体总分，运动员报名人数不超过7人。

\* (五) 参加办法

1. 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以县级及以下为单位组队参赛，但必须由省级体育行政部门统一报名。

2. 队伍采取男女混编组，男子不少于 2 人。各参赛队人员（含替补）年龄 18-65 岁且平均年龄不得低于 45 周岁。

3. 每省（自治区）报总领队 1 人，总领队必须由省级体育行政部门派员担任。每支参赛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 人、工作人员 1 人。

4. 大区赛各项目第 1 名的代表队参加总决赛，如不参赛，依据名次递补。

#### \*（六）运动员资格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身体健康，年龄为 18 岁至 65 岁（1959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生）。参赛代表队平均年龄不得低于 45 岁。出生日期以身份证件为准。

3. 运动员代表本人户籍所在地、长期居住地、本人就职单位（就职 1 年以上，从 2024 年 3 月 1 日前计算）或学籍所在地（以参赛时学籍为准）参赛。长期居住地以本人房产证、居住证或社保缴纳记录（满 1 年，从 2024 年 3 月 1 日前计算）为依据，就职单位以劳动合同、收入及纳税证明、社保证明等（满 1 年，从 2024 年 3 月 1 日前计算）为依据。

4. 类似项目（武术、体操、艺术体操等）专业运动员（包括退役运动员）不得参加：

（1）在全国各类专业运动员注册系统中在册的运动员；

（2）在读体育院校、有运动等级的体育专业学生；

（3）其它高等院校专业运动队学生。

5. 健身气功国家级注册裁判员及近 5 年内参加过全国或国际性健身气功赛事执裁人员不得以运动员身份参赛。

#### \*（七）比赛办法

1. 比赛项目评判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健身气功管理中心 2021 年编辑出版的《健身气功竞赛规则与裁判法》。

2. 集体赛上场队形为“一”字形。

3. 比赛项目均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健身气功管理中心发行缩短版无口令词伴奏音乐。



4. 集体赛上场运动员统一着装，参赛队员服装式样和运动鞋须符合健身气功项目特点。

#### （八）录取名次和奖励

1. 集体项目奖按参赛代表队参加各集体项目所获竞赛成绩录取名次；团体项目奖的录取方式以代表队为单位，按参赛队员取得个人项目竞赛成绩累计录取。

2. 按照参加各比赛项目的前 8 名录取名次，颁发获奖证书，同时对前 3 名颁发金、银、铜牌。参赛队不足奖励名额的，按照实际参赛队数量奖励。

3. 对恪守体育精神和道德、无赛风赛纪等违纪违法行为的参赛队颁发体育道德风尚奖。

4. 评选优秀裁判员，比例为全体裁判员（含辅助裁判）的 30%，颁发优秀裁判员证书。

5. 对所有参赛人员颁发电子参赛证书。

#### （九）仲裁、裁判员

1. 总裁判长、裁判长由中国健身气功协会裁判员委员会选派，裁判员由本赛区承办单位共同商议选派，裁判员须为健身气功一级或以上级别裁判员，且已在健身气功业务管理系统注册人员。

2. 比赛仲裁、竞赛纠纷委员会人员由组委会统一选调，辅助裁判由承办单位选派。

#### \*（十）赛事服务要求

1. 比赛期间的裁判员、仲裁食宿和交通费用、现场工作人员劳务费（费用均由此次举办的承接方负责）。

2. 食宿和交通：现场工作人员劳务费（包括就餐、往返交通），裁判员、仲裁食宿和交通费用（包括外省裁判往返交通）

3. 赛事活动需要的物料：

①比赛时工作证不少于 200 套；②裁判及工作人员服饰不少于 80 件；③奖杯、奖牌、证书满足比赛所需（具体以赛事为准）；④场地设备器材租赁等相关设备；⑤赛事

饮用水等；⑥秩序手册不少于 35 本、⑦现场参与的工作的工作人员裁判及仲裁保险。

#### 4. 宣传

媒体宣传、图片直播、赛事记录等传播手段对本项目进行宣传。

#### 5. 场地

具备举办本次赛事的场地，场地布置及相关赛事需要的设备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赛事背景板、裁判台搭建、音响、灯光、场地标识、A 字板等）。

#### 6. 赛事的安全保障及应急预案；

##### （十一）商务要求

\*（1）服务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2）服务期限：2024 年 7 月-9 月（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有效发票，支付合同金额 50%预付款，本项目按合同要求执行结束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及相关验收证明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4）验收：采购人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规〔2023〕16 号）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及双方合同约定验收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尾款。

\*（5）报价：报价应为一切相关费用的包干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被否决，实际费用超出报价部分由成交投标人自行筹措解决。

## F包：第一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海南参赛后勤保障

(一)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15.9750万

(二) 服务时间：2024年7月-9月（以实际赛程为主）

(三) 服务地点：总决赛地点待定；华南赛区地点：广州市、湛江市、南宁市、肇庆市（拟）

(四) 服务内容及要求：

内容：包含酒店住宿、餐饮、交通、赛事保障，以及其他相关保障服务安排。

### 要求：

1. 建立专门交通保障团队，明确各自的职责和任务，确保工作的有序进行。

\*2. 制定详细交通保障方案，并在活动前进行充分的演练和调试，以确保方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

\*3. 加强与参赛人员的沟通和联系，提前告知他们活动现场的交通状况和参赛安排，以便他们做好相应的准备。

\*4. 比赛开始前，对行驶路线进行踩点，提前熟悉比赛场地至酒店的路线，便于安排具体行程。

\*5. 提前3天确认每场参赛人数或出行人员数量，提前预订车辆，做好交通保障工作。

\*6. 机票预订及出发服务

(1) 收集参赛人员、教练、嘉宾信息，按日程安排和需求提前预订往返机票，做好出行保障工作。机票预订后，将航班号、出发时间、预计到达时间等详细信息告知出行人员，确保出行人员熟悉出行安排。

(2) 出发安排：根据人员数量及安排，提前预订参赛队伍送机车辆，并统一确定上车点及出发时间，安全将参赛队伍送至机场乘机。

(3) 用车安排

①设立车辆总调度员，统一负责安排各出行车辆；

②接收指示：根据赛事保障组指示，于出发前半小时，将车辆停放于酒店指定停车位置；

③车辆运送：将参赛人员送抵各活动现场后，车辆在指定停车位置等候。

#### （4）驾驶人员管理

①协调员与赛事保障组协调，统一安排驾驶人员就近安排住宿，方便临时用车；

②副车调员安排对驾驶人员进行集中培训，保证驾驶人员对行车路线及停车位置熟悉掌握。

#### （5）人员培训和安全管理

①出行前，对所有车辆进行安全检测；

②对所有车辆的行车证和司机的驾驶证进行审核备案；

③对所有司机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

#### （6）酒店服务保障

##### ①酒店预订与沟通

将根据参赛人员、嘉宾的需求和预算，提前预订合适的酒店，并确认房间类型、数量及入住、制定完整的分房信息表。

与下榻酒店沟通，确保参赛人员入住期间享受到优质的服务和待遇。

##### ②入住流程

接机后，将参赛人员、嘉宾送至下榻酒店大堂，协助办理入住手续，以及领取参赛证件、服装等物料。

##### ③酒店分房工作

分房原则：两人一间双标房，避免出现单房。

房间分配：负责统计每日入住人数，根据各参赛队伍人员分配酒店房间，调换及退房信息。

##### ④用餐服务保障

各参赛队伍、嘉宾用餐，由下榻酒店餐厅统一安排；如外出参赛，则选择优质的餐厅提供送餐服务。

管理：制定餐饮管理流程，提前 2 小时预订餐，避免空腹工作。

监督：监督餐饮卫生标准，确保用餐干净卫生。

统计：提前统计用餐数量，核实各板块用餐人数，杜绝浪费事件发生。

应急：制定后备用餐方案，准备足够干粮，应对突发用餐事件的发生。

订餐：轮流预订多个餐厅的餐食，避免味觉疲劳。

配送：负责配送工作餐至各参赛板块地点，确保参赛人员、嘉宾的用餐时间。

加餐：外卖工作餐人手一份，可适当多订几份，方便男士加餐。

留样：将对每次用餐的食品进行取样并保存一段时间，确保食品安全和质量，一旦发生食品安全问题，可以通过留样进行追溯和分析原因。

## ⑤ 赛事服务保障

### 赛事保障

提前与赛事组委会联系，了解赛事日程、赛事要求等相关情况，协助参赛队伍或人员完成比赛，确保顺利完成参赛。

### 组织保障

制定详细的参赛计划和流程，包括参赛前的准备工作、参赛中的服务安排以及赛后的跟进等。

定期组织团队成员进行培训和演练，提高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和水平。

### 安全保障

活动开始前，制定详细的安全预案，包括应急疏散、消防安全等方面的措施，确保参赛人员、嘉宾的安全。

### 服务保障

提供个性化的服务，根据参赛队伍的需求和喜好，安排合适的餐饮和住宿等活动。

确保赛事服务保障过程中的礼仪规范，尊重每位参赛队员的文化背景和习惯。

提供高效的沟通渠道，确保嘉宾的需求能够及时得到满足。

## 信息保障

对赛事服务保障过程中的重要信息进行保密处理，防止信息泄露；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 协调保障

加强与相关部门和单位的沟通协调，确保资源共享和信息互通。

建立完善的应急协调机制，对突发情况进行快速响应和处理。

在赛事服务保障过程中，注重与参赛人员、嘉宾的互动和交流，增进友谊和互信。

其他相关保障服务

## 体检

比赛开始前，给每位参赛人员安排体检服务，精准了解参赛人员的身体状况，确保参赛人员的身体健康，保障比赛顺利进行。

## 服饰

活动期间，需给每位参赛队员、教练定制参赛衣服，并要求比赛期间穿戴，便于识别人员信息及宣传海南体育文化。

## 保险

将给每位参赛人员和教练购买人身以外保险，提供赛事保障。

### （五）商务要求

- \*1. 服务地点：总决赛地点待定；华南赛区地点：广州市、湛江市、南宁市、肇庆市（拟）
- \*2. 服务期限：2024年7月-9月（以实际赛程为主）
-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有效发票，支付合同金额50%预付款，本项目按合同要求执行结束后，乙方提供结案报告及相关验收证明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0%。
- \*4. 验收：采购人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规〔2023〕16号）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及双方合同约定验收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

尾款。

\*5. 报价：报价应为一切相关费用的包干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被否决，实际费用超出报价部分由成交投标人自行筹措解决。